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07年9月20日

連 絡 人: 陳宗豪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: 037-353410 分機 323

【苗栗地檢反賄啟動·警政政風從旁協助定成功】

苗栗地檢署日前將反賄選布條、海報及光碟片送到苗栗縣警察局及政 風處,苗栗鄉親近期之內應該會在轄內明顯處所看到布條或海報,反 賄選文宣宣導正式啟動,象徵反賄選又進入另一個階段。

苗栗地檢署將360條布條及720張海報送到警察局,再以分局為單位, 分送各派出所懸掛或張貼,懸掛或張貼地點以公家機關、公營事業機 構、金融機構、便利超商、加油站、車站、觀光景點、名勝古蹟、宗 教場所、名店、公寓大廈、社區活動中心、村里辦公室、社區發展協 會、社區公告欄、旅館民宿、重要出入路口等人群較多之處所,以達 到宣導的效果。另外,提供 162 條布條給政風處,透過政風系統,將 布條懸掛在清潔隊之垃圾車或資源回收車,並將有國、台、客三聲帶 之宣傳廣播,隨著「給愛麗絲」音樂一樣,飄散在街道上。布條隨著 垃圾車,就會「看見紅布條,提醒不賣票;大街小巷跑,宣導效果好」。 除了布條海報之外,也請政風處協調教育處,所有學校設有跑馬燈(電 子看板)者,請跑反賄選字句,網站也請宣導反賄選;所有政府機關, 含縣府外局(稅務局、衛生局、消防局、環保局、文化觀光局)、各鄉 鎮市公所、地政事務所、戶政事務所、公營事業機構等也配合跑馬燈、 看板及網站宣導。透過警局系統深入民間,政風系統統合公家機關, 兼顧各個層面,宣傳效果一定呈現;雙管齊下,宣傳效果一定佳。



